

附件 10



单位名称：（公章）广东省清远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所

所属下级预算单位数量：0

填报人：何敏健

联系电话：0763-3377576、13802892248

填报日期：2024 年 5 月 9 日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我所是经广东省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批准依法设置的质量检验、法定计量检定和校准等技术的服务机构，是在原清远市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所和清远市计量科学测试研究所的基础上，于2003年7月正式组建的事业单位，隶属于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我所主要部门职能是受上级主管部门委托，对本行政区域的产品质量进行监督抽查检验、定期检验；参与产品标准的制订、修订和宣传贯彻工作；承担产品质量仲裁检验（特殊产品除外）和委托检验；指导企业建立健全检验制度，统一检验方法，完善检测手段；受有关部门委托承担新产品投产鉴定检验和优质产品评选检验、采标验收检验以及质量认证检验等；承担其他检验工作；承担本行区域内最高计量标准和社会公用计量标准研究、建立、保存工作；开展量值传递；执行计量检定规程，依法执行强制检定；提供计量检定、校准、测试服务；受上级主管部门委托，承担计量检定人员技术培训工作。

我所核定事业编制62名，截止2023年12月31日，在职人员105名，其中在编人员52名，聘用人员37名，劳务派遣人员16名；退休职工59名。在编人员数量因有5人达到退休年龄，数量比2022年减少5名；退休人员新增5名，因病去世减少1名；聘用人员比2022年增加5名；劳务派遣人员与2022年人数一样。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3 年度的我所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有以下几个方面：

一是为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全面深化改革精神，切实减轻企业和个人负担，保障经济平稳、社会健康发展、营造法治化国际化的营商环境，提升我省经济发展竞争力，切实做好本辖区全年的免征检测工作，给清远经济的健康发展提供安全的保障。**二是**确保集贸市场和基层医疗卫生单位计量器具的强制检定工作顺利完成，维护消费者的权益，完成相关强制检定工作计量器具的检定工作。**三是**做好新建计量标准设备采购及申请工作，加强计量标准能力建设、促进我省量传溯体系“扁平化”，围绕我省标准化发展规划。**四是**按时保质完成上级部门下达的各种专项监督检验任务。**五是**积极推动公共检测技术服务平台综合项目建设。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1. 抓好领导班子队伍建设，党风廉政建设。抓好领导班子思想建设、组织建设和纪律建设，不断提高班子队伍整体素质和管理水平。进一步加强党员干部的廉政教育，教育好党员干部正确运用权力，全面提高干部职工的思想素质和道德素质，增加干部职工理论政策教育、思想道德教育。进一步加强行风建设，端正干部职工工作作风，提高服务质量，树立市场监管系统良好形象。

认真抓好干部职工改革期间思想政治工作，确保干部职工队伍稳定，严守纪律，工作积极。

2. 做好科普宣传工作，提升我所的整体形像和社会影响力。

3. 大力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充分发挥人才技术优势。加大对工作人员的业务培训力度，提升工作人员综合素质。

4. 抓好实验室能力验证与量值比对，确保实验室的持续能力，计划参加中国测试技术研究院等组织的能力验证项目 12 次。加强质保工作，巩固提升检测能力，做好了资质认定工作，完成建筑陶瓷省站的 CMA 换证工作。

5. 2023 年预算事业收入 1700 万元，其他收入 15 万元；在职人员经费 1617.79 万元，退休人员经费 785.71 万元，质量安全监管项目经费 184 万元，技术检测成本项目经费 353 万元，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1000 万元（用于公共检测服务平台基建建设 1000 万元）。预算总收入共 5655.5 万元，预算总支出共 5655.5 万元，收支平衡。

6. 加大硬件投入，提升服务能力和水平。预计财政资金投入 100 万元，自有资金投入 235.7 万元采购 30 台套高精尖设备，提高检测能力。同时计划新购多用途检测车 3 辆，计划投入 70 万元提高检测水平，改善资源配置。

7. 认真履行职能，全面落实“三服务”工作方针，积极为地方经济发展服务。质量安全监管项目计划完成全市约 120 多个集

贸市场和 100 个医疗卫生机构计量器具强制检定工作。第一，完成不少于 130 家企业，约 7100 台套集贸市场计量器具强制检定工作；完成不少于 90 家企业，约 3300 台套基层医疗卫生计量器具强制检定工作，共免收检定费用约 100 万元。第二，计划完成新建计量基标准所需设备采购 5 台套；新建计量标准 2 项；升级改造计量标准 3 项。具备为医疗卫生；汽车检测；建筑工程等产业提供计量检定服务的能力。

8. 认真履行职能，全面落实“三服务”工作方针，积极为地方经济发展服务。技术检测成本项目计划按期做好全市的依法强制检定计量器具免征的相关检定工作，全年总预期检定任务约为依法强制检定的计量器具 18 万台件套，免征产值约 1100 万元，全年服务企业不少于 4800 家。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2023 年我所总支出 4055.4 万元。其中质量基础支出 317.7 万元，质量安全监管支出 165.6 万元，事业运行支出 1755.28 万元，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162.3 万元，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654.52 万元。基本支出为 3281.76 万元，项目支出 773.64 万元。其中一般财政公共拨款支出的 2893.1 万元，占总支出 71.34%。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总体自评得分 96.1 分，等级为优秀。

从整体上看，我所预算编制和执行资金决策正确，资金管理规范，政策执行有力，有效地发挥了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能够完成省市下发的年度任务，更好地服务地方经济。

(二) 履职效能分析 (指标总分 50 分, 自评得分 46.64 分)

1.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指标总分 20 分, 自评得分 16.64 分)

2023 年我所技术检测成本和质量安全监管项目中产出指标设置了 7 个, 分别是: 依法强制检定的计量器具检定完成率 95% 以上, 免征企业数量 5020 家, 新建计量基标准财政资金购买设备数量约 5 台, 新建计量标准 2 项, 全年依法强制检定计量器具约 19 万台, 采购验收合格率 100%,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检测时间 ≤ 10 个工作日。其中由于购买设备数量做预算时对仪器金额把握不准确, 新建计量基标准财政资金购买设备数量约 9 台, 导致购买设备数量完成率达 180%, 得一半分; 新建计量标准数量 30 个, 完成率超 150%, 得一半分; 此外, 由于清远地域比较大, 强检业务存在集中送检情况, 导致强检仪器检测时间有个别存在超期现象, 检测时间 ≤ 10 个工作日扣 0.5 分; 其余指标都能按年初设置时完成, 得满分。根据 2023 年的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我所应加强对绩效目标设置的管理, 准确、合理地做好预算里绩效目标的设置; 加强对强检业务检测业务的检测时效的管理, 准确、公平、快速地完成业务检测, 更好地体现履职效能。各项指标具体完成体现在以下方面:

(1) 2023 年我所检查集贸市场 122 个, 应实施强制检定的计量器具 6050 台、已实施强制检定的计量器具 6050 台, 免收检

定费用 24.15 万元元。检查医疗卫生单位 99 家，应实施强制检定的计量器具 4165 台、已实施强制检定的计量器具 4165 台，免收检定费用 104.12 万元。整个工作项目免收检定费达 128.27 万元。我所完成全年计量器具强制检定工作，共免费检定计量器具 20.43 万台件次，免征金额约 1269.24 万元。此外，我所还严格按照市、县（区）局要求做好市、县（区）专项监督、风险监测、比对研究提升抽检方案并规范做好检验汇总工作。完成市场监管“科技周”及“质量月”相关科普宣传及实验室开放工作。完成了省局 2021CZ32 科研项目研究工作，正申请验收。该项目已完成全部数据，正整理资料拟于本月提交验收申请。新增发明专利申请 1 项，已于 8 月 29 日初步审查合格。

（2）我所通过加大设备投入、处置不具有维修价值的固定资产、扩展检测范围等举措大力提升自身能力，有力服务地方企业，推动地方经济发展。“2023 年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建设项目”设备采购工作于 7 月 18 日完成公开招标，年末 21 台套设备已全部采购完毕并验收合格，设备采购验收合格率达 100%，这增强了我所的检测资源配置，提升检测能力；同时，我所于 2023 年 4 月对原值 100.74 万元的 45 台套专用设备进行报废后处置工作，严格按照规定要求进行固定资产的报废处置，如实反映国有资产使用情况。通过加强国有资产的新增和报废管理，提高了我所资产使用效益，发挥国有资产的最大效应，达到节源增效、提高检测能力的目的。

(3) 我所全力做好检测能力建设。一是做好了资质认定工作。完成本所 CMA 扩项评审及陶瓷省站换证评审，本所扩项 453 项，陶瓷省站扩项 65 项；完成 44 个计量标准复查工作，新建标 30 个（已取证）；参加能力验证 31 项次，其中省级能力验证 14 项次。

2.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指标总分 20 分，自评得分 20 分）

2023 年我所技术检测成本和质量安全监管项目中效益指标设置了服务满意度回复满意 95%以上和服务能力提升方面具备为医疗卫生、汽车检测、建筑工程等产业提供计量检定服务的能力。两项目都能达到预计的情况，完成情况达到优秀级别，自评得 20 分。两项指标完成具体体现在以下方面：

(1) 2023 年我所服务满意度调查共发出调查表 416 份，回收 248 份，满意或基本满意的 245 份，3 份存在不满意/不了解，回复的服务满意度为 98.79%，高于设置的 95%的绩效目标。

(2) 我所 2023 年积极开展省级产业计量测试中心工作。中心现具备 86 项检定项目能力、28 项校准项目能力，6 大项关键参数测试能力。中心将持续为我市陶瓷产业等高质量发展服务，为有效推进我省陶瓷产业综合发展做贡献。

(3) 我所 2023 年大力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充分发挥人才技术优势。一是加大对工作人员的业务培训力度，提升工作人员综合素质。今年，组织检验检测人员参加专业技术培训 90 人次，

检验检测人员的业务水平明显提高；对全所人员进行了体系文件宣贯培训，增进了所内人员对执行体系文件有关内容的准确理解，确保了检验检测工作质量和质量体系的有效运行；二是通过走出去、请进来的方式，加强与兄弟单位的交流与学习，学习借鉴先进检测机构的经验和好做法；三是建立有效的人才激励机制。进一步解放思想，更新观念，通过建立有效的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专业技术人才。我所今年新招5名专业技术人员，以满足业务发展需求，壮大了专业技术人才队伍。

(4) 认真抓好干部职工改革期间思想政治工作，确保干部职工队伍稳定，严守纪律，工作积极。我所坚决贯彻落实省检验检测系统事业单位改革文件精神和工作部署，严格落实改革期间思想政治工作“四级”联系人工作制度，结合党史教育，通过“三会一课”及全体干部职工大会、中层干部会议、部门会议、集体和个别谈心谈话等多种方式，抓好了干部职工思想政治工作，让干部职工自觉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决策部署及省委工作要求上来，自觉服从组织安排，严格遵守各项纪律，认真做好本职工作。

(5) 坚持抓好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一是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明确了党员干部应负的责任，制定了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的规定，责任到人；二是大力加强了领导班子能力的建设。树立科学发展观，采取了切实有效的措施，全面加强了领导班子

能力建设，不断提高领导班子的整体素质，逐渐形成了一支团结协作、勤政廉政、艰苦奋斗，严以律己、充满活力的高素质领导队伍，为我所事业和谐有序发展提供了领导保证；三是加强了党风廉政教育。要求党员干部从本职岗位做起，从自我做起，严格执行党纪、政纪和所里规定，自觉接受组织和职工的监督，牢牢构筑思想与道德防线和党纪国法防线，从而增强了党员领导干对党风廉政建设的拒腐防变的能力。

(6) 坚持抓好精神文明建设。一是对干部职工进行理论政策教育、思想道德教育、民主法制教育、纪律教育以及革命传统教育和爱国主义教育，全面提高干部职工综合素质；二是积极组织职工开展有利于身心健康的文体活动，职工凝聚力明显增强；三是认真搞好工、青、妇、离退休职工工作，充分发挥工、青、妇组织在我所事业发展中的积极作用。

3. 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指标总分 10 分，自评得分 10 分）

2023 年我所预算资金管理严格按照相关要求使用，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为 66.36%，高于 62.5%，得满分 10 分。2023 年我所的预算资金支出前四季度都能达到序时支出进度，分别为 29.52%、55.78%、80.15%，100%。

(三) 管理效率分析（指标总分 50 分，自评得分 49.46 分）

1. 预算编制（指标总分 2 分，自评得分 2 分）

我所预算编制中无新增项目，故不存在新增项目事前评估，此项得满分 2 分。

2. 预算执行（指标总分 7 分，自评得分 6.88 分）

我所预算执行能按规定支付，年中发生了预算部门经济科目调整共 145.99 万元，预算调剂发生率为 5.04%，得 2.28 分；本所没有年中追加资金，得 1.6 分，预算编制约束性共得 3.88 分。本所会计核算规范及时，重大项目支出经过评估论证和必要决策程序进行。执行资金的支出范围、程序、用途、核算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财务管理合规性得 3 分。该项共得分 6.88 分。

3. 信息公开（指标总分 3 分，自评得分 3 分）

我所 2023 年预算能按规定在我所网站上公开，如实反映我所财务预决算执行情况；2022 年决算能按严格要求按时在单位门户网站上公开。此外，我所能按省财政厅要求在单位网站上及时公开 2022 年绩效信息，接受社会和大众的监督。该项得满分 3 分。

4. 绩效管理（指标总分 15 分，自评得分 15 分）

我所制定了《广东省清远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所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目标管理办法》，制度中明确了绩效管理要求，落实相关科室的绩效职责分工要求，初步形成了我所预算绩效管理规范性文件，提高我所绩效管理水平和适应预算管理工作的新形势。

我所能根据年度部门整体支出情况进行整体预算绩效目标和项目绩效目标编报质量评分及复核等级情况评分，并对重点评价意见的整改情况反馈。该项得满分 15 分。

5. 采购管理（指标总分 10 分，自评得分 10 分）

我所制定了《广东省清远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所政府采购管理制度》。制度下发后，我所的政府采购活动就有章可依，规范了政府采购行为。2023 年我所采购项目管理能按要求规范管理，需招投标的项目严格执行相关规定。采购前能按规定在广东省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上公开采购意向，合同签订后按要求及时备案公开。2023 年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建设项目，省财政划拨 100 万元，我所自筹 98.3 万元用于设备采购，采购了 21 台套高精尖设备，采购设备项目都严格按照招投标程序执行。

在采购政策效能方面，我所能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要求为中小企业预留份额，优先面向中小企业采购，2023 年政府采购执行中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率达 100%。

6. 资产管理（指标总分 10 分，自评得分 10 分）

在资产管理方面，我所能做到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资产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2023 年我所进行资产处置 1 次，共产生处置费用 3590 元，都能在资产处置当月及时上缴国库。每年我所能按要求进行资产盘点，认真填报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如实反映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此外，在我所的财务及内控汇编里明确了国有资产管理内部管理制度及规程，落实了各科室人员的管理责任。在各类巡视、审计、监督检查工作中无发现资产管理存在问题，固定资产利用率高于省直单位平均值。该项得 10 分。

7. 运行成本（指标总分 3 分，自评得分 2.58 分）

由于 2023 年部门经济成本分析自评表未下发，现提供 2022 年的数据。根据 2022 年部门经济成本分析自评表，我所专项自评系统得分 7.9 分，则经济成本控制情况得分 1.58 分。说明对运转成本的控制努力程度较高，效果良好，但有提升空间。部门经济成本主要扣分点是运行成本变化较大，得分较低。主要整改措施是加大对预算的管理，提前做好工作计划，合理控制成本支出。“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 0 万元，等于预算安排的 0 万元，控制效果较好。该项共得 2.58 分。

（四）就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提出改进措施

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里，我所做了很多工作，但是依然存在一些问题。主要表现在：**一是**部分强制检定单位未积极按时在强制检定平台上就强制检定工作事项进行操作，配合相关强制检定工作不积极不主动，没有承担起责任人的角色。部分单位的计量器具台账管理工作仍不到位，常出现备案的器具型号、出厂编号、数量等数据不准确，给现场强制检定和核对带来困难，且存在不积极送检造成漏检的现象。**二是**绩效目标设置不全面、不深入，不能很好地反映单位的经济活动；**三是**检测检验制度还不够规范，检测手段还不全面，检测场地严重不足，制约了实验室的发展，检验检测环境限制了检测项目的扩展，制约了检测服务供给侧发展，满足不了地方经济发展的需要。

针对以上问题，我所作出了以下整改措施：**一是**继续坚持不懈地落实免费强制检定的精神，更好地体现市场监管部门服务为民的形象建设。提倡市场统配统管机制管理，积极向社会和政府宣传和汇报，促进免费检定工作更好地发展，更好服务人民群众。并且指导和督促强制检定机构负责人按照省局要求做好广东省计量器具强制管理平台的使用，促进强检工作的信息化建设，节约社会资源。**二是**我所财务人员和相关人员加强了对绩效管理相关知识的学习，不断提高绩效目标设置的预算水平，减少实际执行与目标的差异，进一步提高设置绩效目标的准确性、完整性、有效性和规范性，全面提高我所财务绩效管理水平。**三是**我所将继续加强内部控制制度建设，规范检测行为，提高检测手段和水平，进一步跟进公共检测服务平台大楼建设用地的划拨问题，改善我所检测环境，更好地服务地方经济。

三、其他自评情况

由于整体绩效自评工作大部分由财务人员完成，而财务人员对项目实施绩效目标的设置和实现这方面的知识和经验比较缺乏，相关部门对这方面的培训也较少，所以财务人员做支出绩效自评工作较困难，希望相关部门能够加强对这方面工作的培训，让我们把工作做得更好。

四、上年度绩效自评整改情况

2022年度我所绩效自评中存在的问题主要有以下方面：**一是**

《佐证材料清单》未能充分提供，以事实材料佐证评价得分不够充分完整；**二是**绩效目标个性化指标未能合理设置。**三是**绩效管理制度建设不够完善。针对以上存在的问题，我所在2023年的绩效自评中作出了一系列整改，增加了相关事实材料，更好地佐证自评得分。根据技术检测成本和质量安全监管项目的绩效指标情况增加了相关的指标设置，更好地反映我所整体的绩效执行情况。此外，我所还完善了绩效管理制度，下发了《广东省清远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所财政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规范了我所的绩效管理行为。